

职业院校学生实习责任保险 保险单

51001500612757

保单号: PZKA201551070000000017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职业院校学生实习责任保险,并按本保险单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职业院校学生实习责任保险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江油市中级职业中学校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江油市中级职业中学校

学校性质: 社会团体、机关、学校、金融企业、邮政、通讯、广播电视、信息技术等

客户地址: 江油市中坝镇

为邮编: 621000

组织机构代码: 45178900-3

投保学生人数: 1232

保障内容

按照《职业院校学生实习责任保险条款》:

保障项目:职业院校学生实习责任,保险金额:¥240,500,000.00元,每次事故法律费用责任限额,¥1,800,000.00元,每次事故每人医疗费用免赔额:¥300.00元,每次事故责任限额:¥12,000,000.00元,每人每年医疗费用责任限额:¥80,000.00元,每人每年责任限额:¥500,000.00元;

按照《职业院校学生实习责任保险附加学生实习第三者责任保险条款》:

保障项目:职业院校学生实习责任附加学生实习第三者责任,保险金额:¥1,000,000,000.00元,附加第三者责任每人责任限额:¥100,000.00元,附加第三者责任每次事故责任限额:¥1,000,000.00元;

按照《职业院校学生实习责任保险附加教学实训责任保险条款》:

保障项目:职业院校学生实习责任附加教学实训责任,保险金额:¥48,100,000.00元,每次事故每人医疗费用免赔额:¥300.00元。

保险费

每人保险费:(大写)人民币 叁拾伍元整 ¥35.00元

批单保险费:¥43,120.00元

保险费交付日期:2015年09月01日

保险期间

自2015年09月01日零时起至2016年08月31日二十四时止。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诉讼  仲裁

特别约定

各实习责任险及附加学生实习第三者责任保险和附加教学实训责任保险,法律费用责任限额:每次事故责任限额1200万元,每人伤亡限额50万元(含8万元医疗费,每次事故最高赔300元。

按每次事故法律费用责任限额:180万元

保单生成时间:2015-10-29 15:49

收费确认时间:2015-10-29 15:48

保单打印时间:2015-10-29 15:50

保险人(盖章):

2015年10月08日

销售单位:江油市支公司营销部

保险人联系地址:绵阳市江油市北大街24号

邮政编码:510781

全国统一服务电话:95518

传真:

承保:UnderWrite

制单:徐艺露

经办:全朝敏

为了维护您的权益,请仔细阅读,核对本保险单的各项内容,并注意阅读所附带的保险条款。

保险营销员:全朝敏

资格证书号:

尊敬的客户:为保障您的利益,请在收到本保险单一周内拨打我们的24小时服务热线“95518”核实保险单资料。

本单共两页,请仔细阅读本单附带的《www.picc.com.cn》,如欲咨询电话或网络的营业网点查询保险单信息,或对查询结果有异议,请及时与上述各机构联系本公司。

1232人参保



1232人参保

**PICC 中国人民保险**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西城区 九门大街

电话: 4008851111

AEOHA2013Z00

川: 51201213555

**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实习责任险(保险单)**

W00999999

保单号: AEOHA2013Z0013555

本保单承保被保险人所属院校学生实习期间在保险期间内发生的意外伤害事故,按照本保险合同的规定承担赔偿责任,保险人不负责赔偿《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和相关法律法规责任,具体保障事项见本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职业技术学院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 李德胜, 江西南昌职业技术学院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8-01-01, 身份证号: 360102198801010011, 职业: 教师

联系电话: 13800001234

电子邮箱: 123456789@163.com

**保障内容**

保障《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实习责任险》:

保障范围: 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实习期间; 保险金额: 身故/伤残: 200,000.00元, 医疗费用: 20,000.00元, 每次事故责任限额: 200,000.00元, 每人每年最高赔偿限额: 200,000.00元, 每人每年责任限额: 200,000.00元

保障范围: 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实习期间; 保险金额: 身故/伤残: 200,000.00元, 医疗费用: 20,000.00元, 每次事故责任限额: 200,000.00元, 每人每年最高赔偿限额: 200,000.00元, 每人每年责任限额: 200,000.00元

保障范围: 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实习期间; 保险金额: 身故/伤残: 200,000.00元, 医疗费用: 20,000.00元, 每次事故责任限额: 200,000.00元, 每人每年最高赔偿限额: 200,000.00元, 每人每年责任限额: 200,000.00元

**保险费率**

每人每年保费: 100.00元, 保险费总额: 100.00元

生效日期: 2013年07月01日

到期日期: 2013年07月31日

**重要提示**

自2013年07月01日起至2013年07月31日止有效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诉讼/仲裁

**特别约定**

本保单按照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实习期间在保险期间内发生的意外伤害事故

按照本保险合同规定承担赔偿责任, 每人每年最高赔偿限额: 200,000.00元

保险人不承担赔偿责任, 100.00元

生效日期: 2013年07月01日

到期日期: 2013年07月31日

保单号: AEOHA2013Z0013555

保险人: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分公司: 江西南昌分公司

投保人: 李德胜

全国统一服务热线: 95518



请仔细阅读本保单条款, 特别是关于责任免除、赔偿处理、争议解决等条款, 如有疑问, 请及时联系保险人或代理人。

保险人: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分公司: 江西南昌分公司  
投保人: 李德胜  
全国统一服务热线: 95518  
地址: 北京西城区九门大街  
电话: 4008851111

AEOTHA2013Z00

川: 51001600780917

### 职业院校学生实习责任保险 保险单

51001600780917

保单号: PZSA20165107000000010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职业院校学生实习责任保险,并按本保险单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职业院校学生实习责任保险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江油市职业中学校

####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江油市职业中学校

学校性质: 社会团体、机关、学校、金融企业、邮政、军事、广播电视、信息技术等

客户地址: 江油市中坝镇

邮编: 621300

组织机构代码: 40125900-3

投保学生人数: 33

#### 保险内容

按照《职业院校学生实习责任保险条款》

保障项目: 职业院校学生实习责任, 保险金额: ¥10,000,000.00元, 每次事故绝对免赔责任限额: ¥1,000,000.00元, 每次事故每人医疗费用免赔额: ¥300.00元, 每人每年责任限额: ¥500,000.00元, 每人每年医疗费用责任限额: ¥80,000.00元, 每人每年责任限额: ¥500,000.00元, 每次事故及医疗费用: ¥12,000,000.00元, 每人每年医疗费用责任限额: ¥80,000.00元

按照《职业院校学生实习责任保险附加学生实习第三者责任保险条款》

保障项目: 职业院校学生实习责任附加学生实习第三者责任, 保险金额: ¥1,000,000.00元, 附加第三者责任任何一人责任限额: ¥100,000.00元, 附加第三者责任每次事故责任限额: ¥1,000,000.00元

按照《职业院校学生实习责任保险附加学生实习意外伤害保险条款》

保障项目: 职业院校学生实习责任附加学生实习意外伤害, 保险金额: ¥48,100,000.00元, 每次事故每人医疗费用免赔额: ¥300.00元

#### 保险费

每人保险费: (大写)人民币 壹拾伍元整 ¥15.00元

总保险费: ¥1,155.00元

保险费交付日期: 2016年11月15日

#### 保险期间

共12个月, 自2016年11月16日零时起至2017年11月15日二十四时止。

#### 保险金额及赔偿方式

见条款 已提交

#### 特别约定

实习责任及附加学生实习第三者责任保险和附加学生意外伤害保险, 法律适用

每次事故赔偿限额1200万元, 每人年赔偿限额50万元(含5万元医疗费), 每次事件赔偿200元,

每次事故法律费用责任限额: 100万元

保单生效时间: 2016-11-15 14:52

收费确认时间: 2016-11-15 14:51

保单打印时间: 2016-11-15 14:52

95518转接参考号: 0220083208101920103667

保险人(盖章):

2016年11月14日

销售单位: 江油市支公司客户部二部

保险人联系电话: 江油市北大街24号

邮政编码: 621300

全国统一服务电话: 95518

传真:

联系人: Underwriter

经办: 徐子辉

经办: 金国敏

为了维护您的权益, 请仔细阅读, 核对本保险单的各项内容, 并认真填写印刷的索赔表格。

经办人: 金国敏, 罗梓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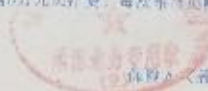
尊敬的客户: 为保障您的利益, 请在收到本保险单一日内拨打我们的24小时服务热线“95518”核实保险单资料。

第1页, 共2页

尊敬的客户, 您可以通过本公司网站(www.picc.com.cn)、95518客服电话或登陆营业网点查看保险单资料, 如有疑问请与我们联系。

尊敬的客户: 为保障您的利益, 请在收到本保险单一日内拨打我们的24小时服务热线“95518”核实保险单资料。

三  
收  
保  
人  
存



PICC 中国人民保险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总公司设于北京 一九四九年创立

限在四川省销售

AEOHA2019700

川: 5100170031096

### 职业院校学生实习责任保险 保险单

51001700310964

保单号: PZBA20175107000000005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职业院校学生实习责任保险,并依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职业院校学生实习责任保险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 投保人信息

名称/单位名称: 江油市职业中学校

####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江油市职业中学校

学校性质: 社会团体、机关、学校、金融企业、邮政、通讯、广播电视、信息技术等

客户地址: 江油市中和镇

邮编: 621000

组织机构代码: 1157088145-2559000

投保学生人数: 873

#### 保障内容

按照《职业院校学生实习责任保险条款》:

保障项目:职业院校学生实习责任, 保险金额: ¥50,000,000.00元, 每次事故法律费用责任限额: ¥800,000.00元, 每次事故每人医疗费用免赔额: ¥300.00元, 每次事故责任限额: ¥12,000,000.00元, 每人每年医疗费用责任限额: ¥30,000.00元, 每人每年责任限额: ¥500,000.00元,

按照《职业院校学生实习责任保险附加学生实习第三者责任保险条款》:

保障项目:职业院校学生实习责任附加学生实习第三者责任, 保险金额: ¥1,000,000.00元, 附加第三者责任每人责任限额: ¥100,000.00元, 附加第三者责任每次事故责任限额: ¥1,000,000.00元

按照《职业院校学生实习责任保险附加教学实习责任保险条款》:

保障项目:职业院校学生实习责任附加教学实习责任, 保险金额: ¥48,100,000.00元, 每次事故每人医疗费用免赔额: ¥300.00元,

#### 保险费

每人保险费: (大写)人民币 叁拾伍元整 ¥35.00元

总保险费: ¥30,575.00元

保险费交付日期: 2017年06月24日

#### 保险期间

自2017年06月24日零时起至2018年06月23日二十四时止。

####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诉讼 仲裁

#### 特别约定

本实习责任险及附加学生实习第三者责任保险和附加教学实习责任保险, 免赔费用, 按每次事故责任限额1000万元, 每人伤亡限额30万元(含8万元医疗费) 每次事故免赔额200元,

每次事故法律费用责任限额: 180万元

保单生成时间: 2017-06-23 17:49

收费确认时间: 2017-06-23 17:58

保单打印时间: 2017-06-23 17:41

保险人(盖章)

2017年06月23日

销售单位: 江州支公司客户经理一部

保险人联系地址: 江油市北大街24号

营销部电话: 6217001

全国统一服务热线: 95518

传真:

邮编: 621000

利率: 利源

经办: 金朝黎

核保: Underwrite

为了维护您的权益, 请仔细阅读, 核对本保险单的各项内容, 并注意阅读所附贴的每份条款。

中介机构名称: 四川锦承保代偿有限责任公司 中介机构地址: 成都市武侯区锦城路1号2栋5楼501、502号。

尊敬的客户, 为保障您的利益, 请在收到本保险单一周内拨打我们的24小时服务热线“95518”核实保单资料。

第1页, 共1页

您可以通过本公司网站(www.picc.com)或95518客服电话或到销售网点查询保险单信息, 首次查询免收任何费用, 请留意以上三种渠道联系本公司。